



各位家長：

C13-047

校際音樂節

學校音樂節個人賽事報名：第 66 屆香港學校音樂節將於 2014 年 3 月 3 日至 4 月 2 日舉行，有意為子女報名個人項目的家長，須自行瀏覽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網頁(<http://www.hksmsa.org.hk>)內的比賽目錄，了解賽事資料。有意參加者，須於 9 月 18 日(星期三)前填交回條，經學校索取報名表(每份報名表只限填報一項比賽，參加二人項目的同學，只須交一份)。家長作決定前最好能與各自的樂器導師商討。報名表將於 9 月 23 日(星期一)開始派發，學生須於 10 月 7 日(星期一)或前把表格及費用一併交給班主任。

學校會負責團體賽事及被選參加獨唱賽事的安排；個人及二人項目則須家長自行承擔，包括購買樂譜、安排伴奏、比賽往返及告假等事宜。各位家長報名前，請先行瀏覽音樂及朗誦協會網頁的比賽章程。另外，六年級呈分試將於 3 月 11 日至 3 月 14 日舉行，一至五年級測驗將於 3 月 19 日至 3 月 21 日舉行，比賽有機會與考試或測驗日期相撞，若同學因須應試或測驗而未能出席比賽，將損失報名費或引致失望。撞期的項目若選擇「更改比賽項目的組別」，家長須付行政費港幣八十元予音樂及朗誦協會。希望各同學及家長在考慮報名前，留意呈分試及測驗的因素。家長亦須留意因惡劣天氣或傳染病而學校須停課之賽事安排。以上各點，請參閱該會網頁比賽章程之附錄三、四及五。如有疑問，請聯絡關慧慈老師。

授權攝錄：本校老師經常進行校內甚至跨地區的教學研究及各類觀課活動，探討各種教學策略的成效及改良教學技巧，為此，需要攝錄課堂情況。有關記錄會用作教學研究及分享之用，希望家長能授權學校進行攝錄。若個別學生家長不同意，則進行研究課並須攝錄時，該生會被安排到另一班上課。請填妥授權回條交回。

小一入學申請：有意讓子女在 2014 年 9 月入讀本校一年級的家長須於 9 月 23 日至 9 月 27 日學校辦公時間內(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及下午 2 時至 5 時)帶齊所需證明文件到校遞交申請表。有兄姊在本校就讀的弟妹必定可以入讀本校。有意申者，請協助填妥回條交回，以方便辦理。請留意「住址證明」文件上的人名須與簽署的申請人名字相同，並且須為「入屋」服務(如水、電、煤、固網電話、租卡、差餉)，而稅單、銀行及手提電話賬單則不可作為住址證明文件。

(續見背頁)

游泳習訓班：為讓同學能學習高級游泳技術，包括跳水及轉身，本校將舉辦游泳習訓班，並透過嚴格訓練，增強體格為參加游泳比賽做好準備。

- (一) 教練：衛星游泳會教練
- (二) 人數：12 人一班(最少 6 人)
- (三) 資格：以任何泳式連續完成 50 米的 P.2-P.5 同學
- (四) 費用：\$800 (包括入場費)
- (五) 地點：小西灣室內泳池
- (六) 集合及解散地點：泳池門口
- (七) 日期及時間

逢星期五	
上課日期 (共十堂)	10 月 4, 11, 18, 25 日 11 月 1, 8, 22, 29 日 12 月 6, 13 日
時間	下午 4 : 50 – 6:10

- (八) 有意參加上述活動者請填妥相關回條，可以支票(抬頭：培僑小學法團校董會)或前往中國銀行各分行存入款項(賬戶名稱：培僑小學法團校董會；賬戶號碼：012-810-0000-8805)。請在入數紙正面或支票背面註明課程名稱、學生姓名、班別及學號，連同回條/收據於 9 月 18 日前交班主任。
- (九) 不參加的同學，不須交回條。
- (十) 已申請「綜合校本津貼」的學生，可扣除本活動的部份費用

- 備註：
- 1. 不設校車服務
 - 2. 自備合適的泳衣、泳鏡、拖鞋及毛巾等個人物品
 - 3. 每次練習請帶備一個\$5 硬幣(用作開啟儲物櫃)
 - 4. 如有疑問，請致電學校與區鎮中老師聯絡。

溫馨提示：

- 9 月 19 至 22 日為中秋節假期，學生停課，9 月 23 日如常上課。
- 9 月 27 日為慶祝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64 周年國慶日，學生可穿着紅色或具中國特色的服飾到校參加活動。學校將提早於中午 12:25 放學，YMCA 則如常進行，請家長留意。
- 上學期多元智能活動於 10 月 3 日(四)開始，已報名的同學須留意時間出席。請家長留意調整學生放學的時間。

校 長

(連 文 嘗)

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三日

致：培僑小學

檔號：C13-047 (a)

授權攝錄

- 本人授權學校拍攝本人子女上課的情況，用作教學研究及分享，有效期至本人子女退學為止。
- 本人不同意上述授權。
- 其他(請說明)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 班別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 簽署：_____ 日期：2013-9-13

✂ _____

致：培僑小學區鎮中老師

檔號：C13-047(b)

回條：游泳習訓班 (二至五年級適用)
(請於 18/9 日前交回校務處，不參加者不需交回)

- 本人同意我的子女參加游泳習訓班，並付上\$800 支票，編號：_____
- 本人同意我的子女參加游泳習訓班，並付上銀行入數紙。
- 本人申請「綜合校本津貼」資助。本人子女符合申請資格，暫時不需繳費。
(註：合資格學生祇可申請資助一項活動費用)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 別：_____ () 日 期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 家長簽名：_____ 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✂ _____

致：培僑小學

檔號：C13-047(c)

回條：學校音樂節個人賽事報名

(此回條須於 18/9 前交回，逾期無效；*請刪去不適用者；不參加者，不用交回)

本人子女_____ 班_____ (學生姓名)有意參加學校音樂節個人項目，需要
* 個人項目 / 二人項目 報名表_____ 份。本人知悉須自行安排子女往返比賽場地等事宜。

家長姓名：_____ 日 期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✂ _____

致：培僑小學

檔號：C13-047(d)

回條：申請入讀小一

本人子女有意申請於 2014 年 9 月入讀培僑小學。

現讀兄/姊姓名：_____ 班 別：_____

其 弟/妹 姓名：_____ 現讀學校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 姓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